

日本化药集团 可持续采购指导手册

Ver. 4.0

2024 年 2 月

日本化药集团

1. 日本化药集团方针	2
A. 日本化药集团公司方针	2
A-1. 企业愿景 (KAYAKU spirit)	2
A-2. 日本化药集团行动宪章·行为基准	2
A-3. 日本化药集团人权方针	5
A-4. 日本化药集团防止行贿受贿的基本政策	8
A-5. 关于环境、健康、安全与品质的宣言	10
B. 日本化药集团采购方针	11
B-1. 采购理念	11
B-2. 采购基本方针	11
B-3. 负责任的矿物采购方针	12
2. 日本化药可持续采购指导方针	13
第一部 行为规范	13
1. 遵守法令	13
2. 人权与劳动	14
3. 安全卫生	15
4. 环境	15
5. 品质与制品的安全性	16
6. 信息安全	17
7. B C P	17
8. 信息公开	17
9. 社会贡献	17
第二部 构建管理模式	17
1. 构建管理系统	17
2. 供应商管理	17
3. 投诉处理机制的整備	17
4. 公开致力状况	17
<参考资料>	18

1. 日本化药集团方针

A. 日本化药公司方针

A-1. 企业愿景 (KAYAKU spirit)

通过不断进步与良知的结合，持续向社会提供最优质的产品。

A-2. 日本化药集团行动宪章・行为基准

日本化药集团行动宪章

关于事业活动

1. 日本化药集团充分考虑产品、服务的安全性、可靠性，通过与客户的对话和提供恰当的信息，提供追求客户满意的产品、服务。
2. 日本化药集团在所有的事业活动中，遵守以竞争法为首的相关法令及其精神以及公司内部规则等，进行公平、透明、自由的竞争。保持与政治、行政的健全关系。
3. 日本化药集团在所有的事业活动中都尊重人权，不会因为性别、年龄、国籍、人种、宗教、残障等原因而产生不当的歧视。
4. 日本化药集团正确地管理运用公司的资产，以期事业活动的效率化，努力持续发展。
5. 日本化药集团为了防备对市民生活和企业活动造成威胁的反社会势力的行动、恐怖主义、网络攻击、自然灾害等，贯彻体系化的危机管理。

关于与社会的关系

6. 日本化药集团尊重各国、各地区的文化、宗教、传统等，谋求与社会的协调，作为优良企业市民为社会的发展作贡献。
7. 日本化药集团根据客观事实，适时恰当地向利益相关方公布有关事业活动的信息。另外，通过与利益相关方建设性的对话以期提高企业价值。
8. 为了对可持续发展的社会和环境做出贡献，日本化药集团经常考虑对地球环境的影响，不仅遵守相关法令，而且还设定了自主标准，努力开展与自然和谐的事业活动。

关于信息的处理

9. 日本化药集团对通过事业活动所获得的信息进行恰当地保护，在信息管理方面采取万全的对策。另外，意识到信息的财产价值，尊重其他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

关于公司与个人的关系

10. 日本化药集团遵守劳动相关法令，在确保安全且易于工作的工作环境的同时，尊重个人的基本人权、多样性、人格、个性。

经营最高层的作用和本宪章的贯彻

11. 从事日本化药集团经营的人员在认识实现本宪章精神是自己的工作和责任的同时，在开展经营过程中将这种认识彻底传达给全体员工。另外，还要掌握集团内外的呼声，在完善有实效的集团内体制的同时贯彻企业伦理。发生违反本宪章精神的事态时，我们将向内外明确自己解决问题的姿态，努力查明原因，防止其再次发生。

日本化药集团行动基准

第1章 关于事业活动的行动基准

1.（产品的安全性和质量）

我们根据客户的需求和科学数据，努力开发和改善令客户满意的安全产品，对质量负。

2.（提供产品信息）

我们准确而积极地提供客户、交易方能够正确地使用和处理产品所需要的信息。

3.（公正、公平的交易）

面对所有的客户、交易方，我们均遵守以竞争法为首的相关法令等，进行公正且公平的交易。

4.（禁止提供、授受过度的赠送、招待行为）

我们进行或接受与交易有关地赠送、招待时，在遵守法令等的同时，比照健全的商业习惯和社会通常认识适度地进行。另外，与政治、行政方面建立稳妥可靠的关系，不做行贿等不正当行为。

5.（尊重人权）

我们尊重国际上承认的人权，承认和尊重性别、年龄、国籍、人种、宗教、残障、民族、肤色、文化、思想、信条、政治见解、性取向等多样性。

6.（禁止利益冲突）

我们不会去利用职务上的地位和业务上获知的信息去追求个人利益以及做出与公司利益冲突的行为。

7.（恰当保护和有效运用公司资产）

我们将努力对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公司资产进行恰当保护和有效利用，提高企业价值。

8.（积极采取措施改善业务）

我们对业务具有强烈的责任感，经常努力自我钻研和自我改革，努力改善负责的业务。

9.（排除反社会势力）

当我们被反社会势力提出利益输送等要求时，我们在与相关机构等合作的基础上，以坚决的态度面对，拒绝不正当的要求。

10.（贯彻危机对应）

我们贯彻安全操作。万一发生事故、灾害等情况或受到恐怖主义或网络攻击等情况，按照既定的规则，发挥应对组织的作用，迅速向有关方提供、报告信息，采取必要的处置。

第2章 关于与社会关系的行动基准

11.（尊重各国或地区的文化、宗教、传统等）

在事业活动中，我们遵守各国、各地区的相关法令等，尊重国际规范以及文化、宗教、传统等。

12.（社会贡献活动）

我们通过志愿者活动和社会福利活动的参加、援助、事业活动进行社会贡献活动。

13.（与地区社会的交流）

我们作为地区社会的一员，积极参加地区团体和活动，加深与地区人员的交流。

14.（及时恰当地公布信息）

我们将经营方针、财务、非财务数据等企业信息，按照公司内部手续，积极向利益相关方* 公开

15.（与环境的共存）

为了维持与自然和谐且富裕健康的社会，我们评估对环境的影响，积极采取以节省资源、节能为起点的气候变动对策，努力进行技术开发。

16.（环境保护措施）

为了环境的维护，我们在业务的所有阶段都遵守相关法令、协定、公司内部规则等。

第3章 关于信息处理的行动基准

17.（企业信息的保护）

我们对公司持有的有形、无形的信息进行恰当的管理，根据行动宪章加以保护。另外，不会超出业务所需的范围披露或利用信息。

18.（保护个人信息）

我们认识到个人信息的重要性，在获取、利用、管理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时，依有关个人信息的法令及公司内部规程等正确进行。

19.（信息系统的正确利用）

我们正确且有效地使用公司的电脑等信息设备、信息系统、网络系统，不用于不正当的目的。

20.（禁止内部交易）

我们不利用日本化药集团和其他公司未公开的信息买卖股票等证券。

21.（尊重他人的权利）

我们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另外，不会以非法手段获取、利用信息。

第4章 关于公司与个人的关系的行动基准

22.（保持劳动环境）

我们遵守劳动相关法令、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令、劳动协约、公司内部规则等，确保安全、洁净、明快、轻松的工作环境。同时，完善可以进行创造性、高效率地完成业务的环境，推进工作与生活的平衡。

23.（禁止骚扰）

我们不会有性骚扰和职权骚扰等妨碍实现健全的职场环境的行为。

A-3. 日本化药集团人权方针

日本化药集团意识到有责任保护在我们的事业活动中受到影响的所有人的人权。

因此，为了在整个集团中推进尊重人权的措施，我们基于《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制定了日本化药集团人权方针（以下简称本方针）。

日本化药集团为回应利益相关方的期待，在企业愿景 **KAYAKU spirit** 中表明了将通过事业为社会做出贡献。同时，作为实现 **KAYAKU spirit** 的行动规范，我们制定了《日本化药集团行动宪章和行动基准》，在各种企业活动中，尊重基本人权、遵守法律法规、开展公正的事业活动，回应所有利益相关方的信任，旨在成为能够提供幸福和喜悦的公司。

1. 针对人权的基本思考

本方针承诺日本化药集团基于企业愿景 **KAYAKU spirit**，为回应所有利益相关方的期待，将致力于尊重人权举措。我们支持并尊重联合国的《国际人权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经合组织跨国公司行为准则》、《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以及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救助儿童会的《儿童权利与企业原则》等人权相关的国际规范。此外，作为联合国全球契约的签署企业，我们支持并尊重联合国全球契约的十项原则。

2. 通过事业活动尊重人权

2.1 禁止歧视和骚扰

日本化药集团不允许基于性别、年龄、国籍、种族、宗教、残疾、出身、祖先、信仰、政治观点、性取向、婚姻状况、就业状况或其他差异的歧视和骚扰行为。

2.2 合理的劳动时间

日本化药集团依照适用的法令，妥善管理员工的劳动时间、休息日及休假。

2.3 公正公平的报酬

日本化药集团给员工支付公正公平的报酬。同时，遵守适用的法令，包括最低工资、加班以及法定的福利卫生相关的法律等，支付超过最低工资的报酬，使员工将生活水平保持在一定程度以上。

2.4 结社自由与集体谈判权

日本化药集团根据各个国家和地区的法令、劳动惯例，尊重劳资关系方面的员工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2.5 禁止强迫劳动

日本化药集团不允许强迫劳动。同时，也不允许任何形式的现代奴隶，包括债务劳动和贩卖人口。

2.6 禁止儿童劳动

日本化药集团不允许儿童劳动，遵守法定的最低就业年龄。同时，不让未满 18 周岁者从事有

可能损害健康和安全的危险业务，包括夜班、加班等。

2.7 劳动安全卫生

日本化药集团依照适用的法令，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使每个人都能健康、安全、放心地持续工作。

2.8 对当地居民的影响

日本化药集团为了防止对当地居民的安全和健康产生负面影响，预防污染，进行缺水等人权方面的影响评估，并以规避风险并减轻影响为目的，按照国际规范采取必要措施。

3. 适用范围

本方针适用于日本化药集团的所有董事和员工。此外，日本化药集团要求与我公司的事业活动、产品和服务相关的所有交易关系方（业务伙伴）也遵守本方针。

4. 尊重人权的责任

日本化药集团认识到无法完全消除在本集团事业活动中会对人权造成负面影响的可能性。我们不侵犯在我们的事业活动中受到影响的人们的人权，并在我们的事业活动中产生对人权的负面影响时，采取适当措施以纠正，由此实现尊重人权的责任，构筑负责任的供应链。

5. 人权尽职调查

日本化药集团将构筑人权尽职调查制度，找出日本化药集团会对社会造成的人权负面影响，实现减轻或预防于未然。

6. 对话和协商

日本化药集团认为，妥善处理己方经营活动对人权的影响，关键在于从人权受到或有可能受到己方经营活动影响的利益相关方的角度去理解。

7. 教育和培训

日本化药集团将开展适当的教育和培训，以便将本方针植入所有事业活动并使其有效实施。

8. 补救

当发现日本化药集团的事业活动对人权产生负面影响、通过交易关系方产生关联或疑似有关联时，我们将进行适当的调查，并在必要时，通过基于国际标准的对话和适当程序，努力补救。

9. 责任人

日本化药集团人权方针的负责人为伦理委员会委员长。

10. 信息披露

日本化药集团将在网站等上披露本集团开展尊重人权措施的进展情况及其结果。

11. 适用法律法规

日本化药集团遵守其开展事业活动的各个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法律和规定。如果与国际公认的人权和各国法律法规产生冲突时，我们将寻求在最大程度上尊重国际人权原则的方法。

本方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并由董事长总经理签署。

A-4. 日本化药集团防止行贿受贿的基本政策

I. 序言

日本化药制定了「日本化药集团防止贿赂的基本政策」(以下简称「基本政策」),以澄清其在防止贿赂方面的基本思想,适用范围和应遵守的规则。本基本政策适用于日本化药集团的所有高级职员和雇员(雇员,准雇员,合同雇员,顾问,兼职雇员,兼职雇员等)。

II. 概述

日本化药集团制定了「日本化药集团行为宪章」和行为标准,以实现其企业愿景 **KAYAKU spirit**,即「通过不断进步和良心的结合,继续向社会提供最佳产品」,在保持高道德标准的同时,将可持续经营与管理战略相结合。「行为宪章」和「行为准则」规定,「在所有业务活动中,我们将遵守竞争法和其他相关法律,其精神和内部规则,确保公平,透明和自由的竞争,并与政治和政府保持健全的关系。」我们将遵守国家地区的相关法律,尊重国际规范,文化,宗教和传统。

此外,日本化药集团在事业的全球性发展中,为了完善和强化国内外的防止行为体制,我们认为应该在集团内展开重要的课题。

III. 宣言

日本化药集团遵守防止日本的非法竞争法、防止美国海外腐败行为法(Foreign Corrupt Practices Act:FCPA、)、英国的收受贿赂法(Bribery Act:UKBA)、以及我国的商业贿赂规定等日本化药集团开展事业的各国、地区的收受贿赂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另外,不会违反日本国家公务员伦理法、国家公务员伦理规定以及基于这些规定的特殊法人、地方公共团体等规定的伦理相关规定,以及与各国的公务员等*¹有关的法令等的行为。

IV. 法规要求

禁止贿赂公职人员等

以对国内外公务员或以此为立场者(下称“公务员等”)的职务行为的影响为目的,不直接或间接的、不正当的招待、赠答、受益及其他经济利益*²的提供、提出或承诺一概不进行。在日本国内外,如果公职人员等要求提供不正当的招待,礼品,便利或其他经济利益,我们将拒绝,并根据情况与有关机构联系。

向中间商付款

如果日本化药集团知道向承包商,代理商,咨询顾问,批发商等中间商支付的款项或其中一部分将被挪用于或有可能被挪用于对公职人员等不正当的活动的,则不支付款项。

招待和赠送非公职人员的客户

我们将遵守国家法律,行业守则,公司内部规则等,不向日本和海外的非公职人员或其高级职员和雇员提供娱乐,礼品,利益或其他超出社会普遍接受范围的经济利益。

接待和赠送

我们不接受客户提供的过多招待或超出社会礼仪范围的金钱或礼品。

捐赠

不以非法方式获取或确保商业利益为目的，提供补贴，政治捐款等行为。

管理记录

及时准确地为所有交易和资产处置创建和保存会计记录，以证明没有行贿行为。

客户请求

本基本政策总结了日本化药集团在防止贿赂方面的观点，我们认为，客户的理解和合作对于执行本基本政策至关重要。对于可能与公职人员接触的中间商，如承包商，代理商，咨询顾问或批发商，日本化药集团将要求您在新签或续签合同时了解本基本政策，并要求签订包含有“遵守与本基本政策和反行贿受贿相关的法律法规等”条款的合同。如果发现任何违反或怀疑违反本基本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请与您有业务往来的日本化药集团的每一个公司联系。此外，请配合日本化药集团的每一个公司或有关当局对任何违规行为或可疑违规行为的调查。

*1「公职人员等」一词是指负责国家或地区的立法，行政，司法或其他公共事务的人员及其候选人，政府机构的官员，政府拥有和管理的公司或其他组织的官员，政党的官员和雇员，以及由国家或地区及其政府组成的公共国际组织的官员和雇员。

*2「礼品、方便及其他经济利益」是指现金、礼品、服务、就业、贷款、差旅费、饮食、招待（观看体育比赛、看戏、旅行）、捐款、每日津贴、酬谢等，不论名目，均包含有利益的一切。然而，根据适用于每个国家和地区的防止腐败和贿赂的法律和条例，根据合法和健全的商业惯例和社会普遍观念，这些法律和条例在节制范围内的情况除外。

A-5. 关于环境、健康、安全与品质的宣言

我们日本化药集团基于 **KAYAKU spirit** “通过不断进步与良知的结合，持续向社会提供最优质的产品”之理念，作为能为实现“保护生命与健康、保障富裕的生活”之可持续发展社会做贡献的企业开展活动。

基本方针

1. 在从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流通、销售、回收直至废弃的整个产品的生命周期过程中，努力维持并改善环境、健康与安全。
2. 推动减少和妥善处理废弃物、减少资源（能源、水、原材料）使用量以及气候变化对策（减少温室效应气体排放量），努力防止污染、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环境。
3. 积极向交易对方提供产品安全使用和处置以及环境保护的必要信息。
4. 进一步提高业务操作流程质量，以提高顾客满意度。
5. 通过教育培训提高员工的认识与能力，达到无公害、无灾害、无事故及品质的提升。
6. 为了取得对业务活动的正确理解进行信息披露，努力加强与市民以及与行政当局的沟通。

B. 日本化药集团采购方针

B-1. 采购理念

日本化药集团为了实现 **KAYAKU spirit**, 立足于《交易商是生产最佳产品的重要商务伙伴》的观点, 以与交易商的相互、持续的发展为目标。在采购上, 在遵守法令和社会规范的同时, 基于采购基本方针, 公平・公正的进行真诚的贸易。

B-2. 采购基本方针

(法令・规范的遵守, 与行动基准的符合性)

1. 日本化药集团在进行采购时, 遵守相关的法令和规范。
2. 日本化药集团对于采购是否合格, 是依照作为日本化药集团行动规范的日本化药集团行动宪章・行动基准以进行判断。

(门户的开放、公正・公平的交易、交易的透明性)

3. 日本化药集团在执行采购活动时, 向国内外的交易商广泛开放门户, 进行公正・公平的交易。
4. 日本化药集团遵循资材业务规程通过电子采购及书面采购方式保持交易的透明性, 并依照恰当, 正规手续操作。

(供应商合作伙伴关系)

5. 日本化药集团愿意与供应商, 在互利互信的基础上构筑合作伙伴关系, 相互促进可持续发展。

(信息的保护)

6. 日本化药集团, 对在业务上获得的有关交易商的信息予以妥善保护, 并尽力防止泄漏。

(关心地球环境)

7. 日本化药集团推进利于地球环保的商品和原料的采购。

(关于选择决定交易商的基本方针)

8. 日本化药集团在选择和决定商品及原料时, 在考虑质量和价格以及交货期等的经济性的同时, 还考虑交易商的经营基础、技术竞争力以及稳定的供货能力。
9. 日本化药集团在选择决定交易商时, 还考虑到法令和规范的遵守、人权的尊重、对劳动环境的关心度、是否致力于防灾和安全以及环保等在可持续性方面的努力。
10. 日本化药集团在选择和决定交易商时, 还考虑供货商是否有 BCP(Business Continuity Plan)等的风险管理体制。

B-3. 负责任的矿物采购方针

通过在冲突地区、高风险地区*（以下将这些地区统称为相关地区）开采和交易金、锡、钽、钨和钴、天然云母（以下简称矿物）获得的利润，有可能成为某些组织的主要资金来源，这些组织涉及冲突、滥用童工和强迫劳动等侵犯人权行为，以及破坏环境、贪污腐败等风险、不正当行为。

本公司为了避免助长冲突和非人道活动等，不使用相关地区的矿物（以下简称冲突矿物）和含有冲突矿物的原料。万一判明使用了冲突矿物，将迅速采取纠正措施。本公司要求供应商也赞同本方针，并给予配合，以免本公司产品使用的原材料来自于冲突矿物。

* 参考《欧盟冲突矿物法规》中规定的 CAHRAs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清单：<https://www.cahraslist.net/cahras>

2. 日本化药可持续采购指导方针

本指导方针是日本化药集团和供应商共同作为社会一员，在实践中共同实行有责任的企业行为而制定。敬请供应商各位理解本方针，以及推广本方针到贵公司的供应商，覆盖供应链全体。推进可持续实现可持续发展社会，让我们共同努力。

第一部 行为规范

1. 遵守法令

1.1 禁止限制竞争行为

不进行阻碍公正・透明・自由竞争的行为。

1.2 禁止滥用优越地位

不进行以滥用优越地位，对供货商造成不利益的行为。

1.3 反腐防腐

不做任何类型的腐败行为（贪污，渎职，赠收贿）。

1.4 禁止不正当的提供和接受利益

在与利益相关者之间，不进行不适当的提供和接受利益。

1.5 尊重知识产权

不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1.6 预防和尽早发现不正当行为

开展为预防不正当行为的活动，并完善能够尽早发现及应对的制度。

1.7 防止泄露个人信息

顾客、第三者以及本公司员工的个人信息根据相关法规妥善保护管理。

1.8 适正的进出口管理

关于由法令等规定的技术和物品的进出口，应完善明确的管理体制并进行适正的进出口手续。

1.9 防止向顾客和第三者泄露机密信息

从顾客和第三者得到的机密信息应妥善管理和保护。

1.10 负责任的冲突矿物采购

避免来自高危地区的钽，钨，锡，钴，云母等直接间接成为侵害人权的武装势力资金来源。

1.11 动物福利

考虑动物福利，妥善使用实验动物，将其痛苦和紧张不安情绪控制在最小限度。同时尊重 3R 原则（替代（Replacement）、减少（Reduction）、减轻动物痛苦（Refinement）），努力在爱护动物的基础上进行适当的动物实验。

2. 人权与劳动

2.1 禁止非人道的待遇

尊重员工的人权，禁止虐待或各种骚扰以及极端苛刻的非人道的待遇。员工从事工作有足够的个人空间及有设施保管私人贵重物品。

2.2 禁止差别

根绝差别对待，骚扰行径。尊重员工宗教习惯上的合理要求，给与照顾。

2.3 劳动时间

妥善管理员工的劳动时间、休息天数和休假，禁止过度加班。同时努力减少长时间劳动。

2.4 员工的团结权

尊重员工的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这是员工就劳动环境和工资水平等达成劳资间协议的手段。

2.5 禁止强制劳动

对于所有的员工依其自由意志加以雇用，并且不使员工进行强制劳动。

2.6 禁止儿童劳动

不雇用不满最低就业年龄的儿童对象者，并且不使之进行有损儿童发育的工作。此外，不让未满 18 周岁者从事夜班、加班等以及会损害健康的危险工种。

2.7 劳动灾害・劳动疾病

应掌握劳动灾害以及劳动疾病的状况，并且采取妥善的措施。

2.8 对需要负担体力的工作加以照顾

将需要负担体力的工作加以特殊规定，并且不使其造成灾害和疾病，进行妥善管理。

2.9 适切的工资

按照与所适用的工资相关的所有法律，包括与最低工资、加班以及法定福利卫生相关的法律在

内，向员工支付超过最低工资的公平公正的报酬。

3. 安全卫生

3.1 紧急时的应对

为了保护生命和身体的安全，应设想有可能发生的灾害和事故等，准备紧急时的应对方策，并且要在工作岗位内广泛宣传贯彻落实。

3.2 设施的安全卫生

为了员工生活而提供的设施(宿舍、食堂、厕所等)的安全卫生应妥切确保。

3.3 机械装置的安全对策

对在本公司使用的机械装置类应采取妥善的安全对策。

3.4 工作场所的安全

对工作场所的安全进行风险评价，并且以适切的设计和技术以及管理手段确保安全。特别对怀孕中以及授乳中的女性员工应有合理安排照顾。

3.5 工作场所的卫生

对在工作场所，掌握对人体有害的生物和化学物质以及噪音、异臭等的接触状况，并采取妥善的措施。

3.6 员工的健康管理

对所有员工开展适切的健康管理。

3.7 劳动安全卫生与交流

对员工在所从事的工作中，可能会发生的安全危险等进行适当教育。通过员工可以理解的语言，方式，使员工充分理解，并征询员工在安全管理机制方面的意见，构筑反馈机制。

4. 环境

4.1 环境管理系统

构筑并运用环境管理系统。

4.2 化学物质的管理

应对依据所在国法令等对指定的化学物质进行管理。遵守法规，对人体，环境有危险的化学物质以及其他物质进行特定，表示，对物质移动，保存，使用，回收，再利用，确实废弃等进行管理。

4.3 环境许可证 / 行政许可

遵循所在国的法令等，在有必要时接受行政方面的许可，并且一定向行政方面提呈所要求的管理报告。

4.4 对环境影响的最小化(排水・污泥・排气等)

遵守有关排水・污泥・排气等所在国的法令等，并且根据必要主动规定基准进一步加以改善。

4.5 水、原材料等的可持续利用和高效利用与废弃物管理

遵守法规，通过妥善管理，减少在生产过程中消耗的水、原材料等，促进再利用、再资源化、零部件再利用等，推动减量（Reduce）、再利用（Reuse）、再循环（Recycle），实现水、原材料等的可持续利用和高效利用，并将废弃物的产生量控制在最低限度。

4.6 保护生物多样性

努力保护生物多样性。

生物多样性保护活动的具体做法，包括①掌握业务活动与生物多样性的关系，在此基础上开展生物多样性保护活动；②促进保护生物的栖息和生长环境；③与利益相关者合作以及④防止气候变化、有效利用资源等。

此外，将生物多样性保护活动纳入到 ISO14001 等环境管理体系中，坚持不懈地改善（PDCA 循环）。

4.7 从事环境保护活动情况的公开

对环保活动的成果，根据需要加以公开。

4.8 能源消费温室效应气体排放消减

努力改善能源利用效率，并且持续致力于减少温室效应气体排放，致力减少能源消耗。

5. 品质与制品的安全性

5.1 确保制品的安全性

自公司责任设计制品时必须符合所在国的安全基准法规法令。

5.2 质量管理体系

构筑并运用质量管理体系，制品品质，服务品质不仅符合法规法令，并且符合顾客要求事项，和自我规定的品质基准。

5.3 产品中含有化学物质的管理

对于所有的产品，应遵守生产 / 进口 / 使用国和地域的法令等指定的化学物质进行管理。

5.4 提供正确的产品和服务的信息

对于消费者和顾客，应提供有关产品和服务的正确信息。

6. 信息安全

6.1 对电脑和网络威胁的防御

采取对电脑和网络上的威胁的防御措施，做到不使本公司以及其他人受害的管理。

7. B C P

7.1 发生大规模灾害的对策

编制 BCP 手册。

8. 信息公开

8.1 对利益相关者的信息公开

无论法令等是否规定了公开的义务，对于利益相关者应积极的提供和公开信息。

9. 社会贡献

9.1 对社会和地域的贡献

主动的开展能够贡献于国际社会和地域社会发展的活动。

第二部 构建管理模式

1 构建管理系统

为了遵守和实现行为规范构筑管理系统。

2 供应商管理

向供应商传达行动规范，并有步骤监督供应商遵守行动规范。

3 投诉处理机制的整備

为了预防自公司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以及利益方，员工可能的投诉应建立处理机制。

4 公开致力状况

对本指南的执行状况，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予以公开。

参考资料

本指南参考了一般财团法人电子情报技术产业协会 JEITA 的有责任的企业行为指南 Ver1
2020 年 3 月版

负责任商业联盟 RBA 行动规范 7.0 版 2021 年